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定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 年 7 月 24 日—2012 年 7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7 月 24 日 15:00 至 2012 年 7 月 2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7 月 19 日

二、会议议题

1. 审议如下议案：

- (1)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其中第二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相关内容详见 2012 年 7 月 4 日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 截止 2012 年 7 月 19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四、参加会议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五、现场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2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 公司会议室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2055；投票简称：得润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对议案 1、2、3、4 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进行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议案 1、2、3、4 统一表决	100.00 元
议案 1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	1.00 元
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元
议案 3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3.00 元
议案 4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4.00 元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④ 计票规则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⑤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再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7 月 24 日 15:00 至 2012 年 7 月 2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

电话：0755-89492166 传真：0755-89492167

电子邮件：002055@deren.com.cn

邮编：518107

联系人：王少华 贺莲花

八、其他事项

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日

附：授权委托书和回执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对于以上议案，请在该议案后选定的选项上“√”以示选择该项。每项议案只能选一个选项，多选、不选或以其他方式选择视同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至 2012 年 7 月 19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